

# CIM-车身装配车间顶升托架及物料台车项目（含PT、达产）（项目名称）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4201005468000316001001/DF25A1BHC0027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CIM-车身装配车间顶升托架及物料台车项目（含PT、达产）（项目名称）招标人为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CIM-车身装配车间顶升托架及物料台车项目（含PT、达产）（设备名称）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CIM-车身装配车间顶升托架及物料台车项目（含PT、达产）

2.2数量：1项

2.3交货地点：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贵州路3号

\*2.4交货期：

1)顶升托架及物料台车（PT）：合同签订1.5个月内货到需方现场，2.5个月内到完。货到需方现场后0.5个月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2)顶升托架及物料台车（达产）：合同签订7个月内货到用户现场。

\*2.5货款结算办法：货款及运输费用等由买方（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与卖方（中标方）直接结算，具体结算办法为：

2.5.1买方在合同生效后1个月内，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的预付款。

2.5.2买方在预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的预验收款。

2.5.3买方在终验收合格后2个月内，凭卖方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在买方收到该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个月内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的终验收款。

2.5.4买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无质量问题，质量保证期满后2个月内，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的质保金。质量保证期内，如因质量问题扣除了全部或部分质保金导致卖方预留的质保金不足上述预留比例的，买方有权通过扣除与卖方其他合同中货款的方式进行质保金补足，卖方对此应无异议。

2.5.5以上每个阶段付款方式为6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占每次付款金额的70%。

2.5.6买方有权直接从货款中扣除买方针对卖方享有的任何属实的账款、赔偿费用或其他债权的金额，不限于本合同项下的债权数额及拟扣除的债权种类。

2.5.7如卖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其造成的损失由卖方全部承担，并且按照合同约定重新开具合法合规发票。

2.6招标范围：顶升托架及物料台车（PT）

2.7其他：/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本次招标资格预审方法采用资格后审。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具备如下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2.1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是本次招标设备的制造商。

3.2.2财务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2023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和《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含“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验证码的财务审计报告，评标现场查验无效的将被视为无效证明材料。**

3.2.3业绩要求：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备“制作排序件器具（排序件器具种类合计≥3，且单个品种数量≥4）和制作SPS料车（SPS料车种类合计≥4）”的项目案例，投标时提供满足上述要求的供货业绩项目合同，若“合同”无法反映上述项目特征，需提供技术协议等相关补充证明材料。

3.2.4信誉要求：投标人存在如下情形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需提供下述情况网页截图证明或书面承诺，评标委员会将在评标现场对相关情况予以核实，如出现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网页截图证明或书面承诺与评标委员会现场核实情况不一致，以评标委员会现场核查结果为准进行评审。）

（1）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经营异常名录的。

（2）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的。

（3）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发布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被列入《军队采购网》（<https://www.plap.mil.cn>）发布的“失信名单”和“暂停资格名单”。

（5）被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或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执行期的。

（6）与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或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已认定且在执行期的“黑名单”主体存在关联关系的。

（7）被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在《假冒中央企业名单》的。

3.2.5其他要求：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承诺书。

3.2.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且为首次参加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etp.dfmc.com.cn/>）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登录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网上免费注册，手机CA（标证通）可同步办理。若投标人未及时在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注册并办理手机CA（标证通），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已办理注册并取得手机CA（标证通）的投标人可忽略本步骤。

已办理手机CA（标证通）的投标人，如CA注册信息发生变动，应及时更新，并关注CA的有效期，以维持其有效可使用。因CA注册信息未及时更新等原因导致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4.2投标人在 2025年2月7日23时59分至2025年2月12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下同），凭手机CA（标证通）登录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缴纳招标文件的费用及平台服务费后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00元。

4.4 CA证书（标证通）费用400元/年。

4.5平台服务费600元/次。

4.6招标文件购买费用支付方式：东风公司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内支持的任一方式。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年2月28日9时30分。

5.2本次投标只接受电子投标文件，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逾期无法递交。

5.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已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且经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递交，以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回复的《网上投标回执单》作为成功递交并被接收的依据。平台支持最大投标文件容量为200M（含附件），超出200M的投标文件，将无法递交。投标人应在保证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清晰的前提下，尽量避免文件大小超过200M。

5.4投标文件上传受文件大小和网络速度影响，成功上传可能会需要一定时间，为避免近截止时间可能发生的网络拥堵、故障等情形，建议提前一日上传投标文件，否则由此造成无法上传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已递交的文件处于加密状态，不会泄露投标文件信息。

5.5未按规定从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6.1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etp.dfmc.com.cn/>）发布。

6.2招标代理机构通过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招标文件、澄清、变更、补遗、中标结果通知等招标过程信息，一经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

## 7.注意事项

7.1投标人须办理手机CA（标证通）后才能进行网上购买招标文件、澄清答疑、制作投标文件、加密递交投标文件及解密投标文件等业务。投标人可从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网上注册、手机CA（标证通）办理及电子投标操作指南。注册时需提交相关资料到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经平台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完成注册，手机CA（标证通）可同步办理。

7.2投标人在使用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时遇到各类操作问题时（如：投标人网上注册及手机CA（标证通）办理、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东风采招平台版）编制文件、递交文件时遇到的技术问题等），可通过以下方式与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客服联系，咨询解决办法：

(1) 点击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登录页面中的智能机器人进行在线咨询；

(2) 联系客服电话：027-84285518；

(3) 联系客服QQ：2809557358。

7.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如遇到本项目的具体业务问题，请向招标代理机构项目经理进行咨询。

## 8.说明

本文中标注“\*”的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对这些条款的任何一项没有作出响应或不满足，都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

## 9.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车城西路4号

联系人：黄习华

电话：13593702353

电子邮件：huangxh@dfcv.com.cn

招标代理机构：东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十堰市公园路63号

联系人：丁永杰

电话：18772215499

电子邮件：dyj@dfmbidding.com

## 10.异议受理

10.1若对招标公告内容有异议，可按如下信息递交书面形式的异议函。

联系人：丁永杰

电话：18772215499

电子邮件：dyj@dfmbidding.com

10.2异议函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异议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具体、明确的异议事项、事实依据及与异议事项相关的请求。

(3) 异议函应由异议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4) 若异议提出者为与本项目具备其他利害关系的自然人，应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和本人签字的异议函。

10.3若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异议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异议函。

10.4就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投诉的，应当先提出异议。

10.5异议与答复应通过“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书面形式进行。

## 11.监管机构

监管单位：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中卫

联系电话：027-84283681

邮箱：luozw@dfcv.com.cn

## 12.重要提示

**请务必仔细阅读本重要提示。**

为更好的服务贵单位规范参与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东风公司）范围内的采购招标活动（包括并不限于招标、询比、竞卖等），基于“双方约定、提前告知”原则，现以招标项目为例，提示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 12.1关于关联单位参与同一项目投标

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初步评审/关联关系认定”“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关联关系”相关内容。

评审中，若发现不同投标单位存在关联关系，并经核实被认定为存在弄虚作假、围标串标等行为的，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进行处置。可能导致的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被否决、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以及被列入东风公司黑名单。对于已经中标的供应商，其中标资格也将被取消。

### 12.2坚决打击围标串标等违法行为

招标人依法依规采取技术措施，对弄虚作假、围标串标等违法行为进行坚决打击。

在评审过程中，将借助电子交易平台的技术手段，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初步评审”相关规定，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电子信息比对分析、内容查重分析等，并将结果提交给评标委员会。经核实，若发现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存在电子信息一致或内容雷同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否决相关投标；属于弄虚作假、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情形的，将被列入东风公司黑名单。

### 12.3重要提示

投标应避免使用非唯一硬盘系列号的电脑、公共场所电脑或者公共网络下载或者上传文件；出现电子交易异常信息的，将被否决投标；查实串通投标的，将被依法依规处罚。

投标人（参与人）应正确填写相关信息，姓名应填写全称，不得填写某先生、某女士或者拼音；身份证号应真实有效，避免错漏，否则将有被判定为“提供虚假信息”的风险。

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为公共互联网平台，任何单位或个人严禁上传涉及国家秘密的文件资料，包括涉密资质证书等视为密件管理的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已中标（成交）的，将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已进入合同履行阶段的，业主有权终止合同履行。同时，相关单位或个人需承担对业主和东风汽车采购招投标交易平台造成的全部损失。

投标人（参与人）电脑须安装“360压缩”软件，并使用该软件进行招标文件附件解压以及投标文件附件压缩等操作。进行投标文件附件压缩时，为避免软件原因导致的附件信息无法读取，请注意附件应尽可能只压缩一次，避免出现压缩包套压缩包的情形。

参与相关采购招标活动，即表示贵单位接受采购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任何违反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都将需要承担相应的责任。

敬请知悉并严格遵守。

2025年2月7日